

<<税务管理>>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税务管理>>

13位ISBN编号：9787302260127

10位ISBN编号：7302260125

出版时间：2011-8

出版时间：清华大学

作者：董根泰 编

页数：36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税务管理>>

内容概要

《税务管理》是高等院校税务、财政、会计等经济管理类专业学生学习税务管理基本理论知识和具体实务的教材。

《税务管理》针对大学生就业多元化特征，从税务机关和企业两个不同的角度分析了现代税务管理的原则和思路，详细介绍了税务登记、账簿和凭证管理、发票管理、纳税申报、税款征收、税源监控、纳税检查、税务违法行为及法律责任、税务行政处罚与税务行政救济、纳税服务与风险管理、税务代理等方面的具体规定。

全书各章均附有本章小结与习题，部分章节提供了较丰富的案例，便于教学和自学。

<<税务管理>>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税务管理概述

第一节 税务管理的概念

- 一、税务管理的定义
- 二、税务管理的属性
- 三、税务管理的作用
- 四、税务管理的法律依据

第二节 税务管理的内容

- 一、税务机关的税务管理
- 二、企业的税务管理

第三节 税收管理体制

- 一、税收管理体制定义及其作用
- 二、我国现行税收管理体制——分税制

第四节 税务管理的原则

- 一、税务机关实施税收管理应遵循的原则
- 二、纳税主体对涉税事项实施管理应遵循的原则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第二章 税收基础管理

第一节 税务登记

- 一、税务登记的概念
- 二、税务登记的办理期限
- 三、税务登记证的内容和用途
- 四、税务登记办理的具体要求
- 五、联合办理税务登记制度

第二节 账簿、凭证管理

- 一、账簿、凭证的概念
- 二、账簿、凭证管理制度
- 三、违反账簿、凭证管理的法律责任

第三节 发票管理

- 一、发票概述
- 二、发票的印制管理
- 三、发票的领购管理
- 四、发票的使用管理
- 五、发票的保管和缴销
- 六、发票的检查制度
- 七、对违反发票管理规定的行为的处罚

第四节 税收法律文书

- 一、税收法律文书的定义
- 二、税收法律文书的送达方式
- 三、税收法律文书的生效规定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第三章 纳税申报

第一节 纳税申报的意义和一般规定

- 一、纳税申报的意义

<<税务管理>>

- 二、纳税申报的基本要求
- 三、纳税申报的受理与审核
- 四、延期纳税申报
- 五、违反纳税申报的法律责任
- 第二节 增值税纳税申报
- 一、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纳税申报
- 二、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纳税申报
- 第三节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
- 一、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的种类
- 二、《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的填写说明
- 三、《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A类)》的填写实例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第四章 税款征收

第一节 税款征收方式

- 一、税款征收的概念
- 二、税款征收方式
- 三、税款缴库方式
- 四、税收票证管理

第二节 税款征收措施

- 一、核定税额征收
- 二、纳税担保措施
- 三、税收保全措施
- 四、税收强制执行措施
- 五、离境清税制度
- 六、滞纳金制度
- 七、税款的补缴与追征
- 八、税款优先执行制度
- 九、税款的退还
- 十、处置大额资产报告制度
- 十一、合并分立清税制度
- 十二、代位权和撤销权
- 十三、欠税公告制度
- 十四、对未办理税务登记和临时经营的税款征收
- 十五、关联企业业务往来的税收调整

第三节 延期纳税和减免税

- 一、延期纳税
- 二、减免税管理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第五章 税源监控

第一节 税源监控一般规定

- 一、税源监控的定义
- 二、税源监控的内容
- 三、税源监控的原则

第二节 税款核定与税款调整

- 一、税款核定

<<税务管理>>

二、税款调整

第三节 涉税信息采集和保密管理

一、涉税信息采集的意义

二、涉税信息采集的途径和内容

三、涉税保密信息的管理

第四节 纳税评估

一、纳税评估的概念

二、纳税评估的分类

三、纳税评估的内容

四、纳税评估的指标

五、纳税评估的方法

六、评估结果的处理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第六章 纳税检查概论

第一节 纳税检查概述

一、纳税检查的概念

二、纳税检查的意义

三、纳税检查的依据

第二节 纳税检查的基本内容、程序和方法

一、纳税检查的基本内容

二、纳税检查工作的基本程序

三、纳税检查的基本方法

第三节 纳税检查权限和相关要求

一、纳税检查权限

二、纳税检查的基本要求

三、纳税检查的法律责任

四、纳税检查的证据规范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第七章 会计资料检查方法

第一节 会计凭证的检查方法

一、原始凭证的检查

二、记账凭证的检查

第二节 会计账簿的检查方法

一、总分类账簿的检查

二、明细分类账簿的检查

三、日记账簿的检查

四、备查账簿的检查

第三节 会计报表的检查方法

一、会计报表检查的一般方法

二、资产负债表的检查

三、利润表的检查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第八章 税种检查实务

第一节 增值税检查

<<税务管理>>

- 一、对增值税纳税人的检查
- 二、对增值税扣缴义务人的检查
- 三、对承租或承包经营的检查
- 四、对视同销售行为的检查
- 五、对兼营非增值税应税劳务的检查
- 六、对混合销售行为的检查
- 七、对税率和征收率的检查
- 八、对销售额的检查
- 九、对以旧换新、还本销售的检查
- 十、对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的检查
- 十一、对进项税额的检查
- 十二、对进项税额转出的检查
- 十三、对增值税抵扣凭证的检查
- 十四、对增值税减免税的检查

第二节 消费税检查

- 一、对纳税人和扣缴义务人的检查
- 二、对适用税目税率的检查
- 三、对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的检查
- 四、对计税依据及应纳税额的检查

第三节 营业税检查

- 一、对纳税人和扣缴义务人的检查
- 二、对征税范围和税率的检查
- 三、对计税依据的检查
- 四、对纳税地点和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的检查

第四节 企业所得税检查

- 一、对收入总额的检查
- 二、对准予扣除项目总额的检查
- 三、对应纳税所得额及应纳税额的检查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第九章 税务违法行为及法律责任

第一节 偷税及其法律责任

- 一、偷税的定义
- 二、偷税行为的主要特征
- 三、偷税的行政处罚
- 四、逃税罪的定义
- 五、逃税罪的构成要件
- 六、逃税罪的刑事责任

第二节 抗税及其法律责任

- 一、抗税的定义
- 二、抗税行为的特征
- 三、抗税的行政处罚
- 四、抗税罪的定义
- 五、抗税罪的构成要件
- 六、抗税罪的刑事责任

第三节 骗取出口退税及其法律责任

- 一、骗取出口退税的定义

<<税务管理>>

- 二、对骗取出口退税的行政处罚
- 三、骗取出口退税罪的定义
- 四、骗取出口退税罪的构成要件
- 五、骗取出口退税罪的刑事责任
- 第四节 逃避追缴欠税及其法律责任
 - 一、逃避追缴欠税的定义
 - 二、逃避追缴欠税的行为特征
 - 三、逃避追缴欠税的处罚
 - 四、逃避追缴欠税罪的概念
 - 五、逃避追缴欠税罪的构成要件
 - 六、逃避追缴欠税罪的刑事责任
- 第五节 其他税务违法行为及其法律责任
 - 一、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及其他单位的其他税务违法行为及其法律责任
 - 二、税务机关、税务人员的税务违法行为及其法律责任
 - 三、发票违法行为及其法律责任
- 本章小结
- 复习思考题
- 第十章 税务行政处罚与税务行政救济
 - 第一节 税务行政处罚
 - 一、税务行政处罚概述
 - 二、税务行政处罚的程序
 - 第二节 税务行政复议
 - 一、税务行政复议的概念
 - 二、税务行政复议的基本原则
 - 三、税务行政复议的受理范围
 - 四、税务行政复议的形式
 - 五、税务行政复议的管辖
 - 六、税务行政复议的参加人
 - 七、税务行政复议的程序
 - 八、税务行政复议决定的执行
 - 第三节 税务行政诉讼
 - 一、税务行政诉讼的概念
 - 二、税务行政诉讼的基本原则
 - 三、税务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
 - 四、税务行政诉讼的管辖
 - 五、税务行政诉讼的程序
 - 第四节 税务行政赔偿
 - 一、税务行政赔偿概述
 - 二、税务行政赔偿的程序
 - 三、税务行政赔偿的方式与费用标准
- 本章小结
- 复习思考题
- 第十一章 纳税服务与风险管理
 - 第一节 纳税服务
 - 一、纳税服务的定义

<<税务管理>>

二、纳税服务的基本原则

三、纳税服务的主要内容

四、纳税人的权利和义务

五、办税服务厅

六、12366纳税服务热线和税务网站

七、纳税服务投诉管理

第二节 企业税务风险管理

一、风险管理概述

二、税务风险管理的组织

三、税务风险管理的程序

四、税收筹划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第十二章 税务代理

第一节 税务代理概述

一、税务代理的含义

二、税务代理的基本特征

三、税务代理的范围

四、税务代理的形式

五、税务代理的原则

六、税务代理的作用

第二节 税务代理法律关系与法律责任

一、税务代理的法律关系

二、税务代理的法律责任

第三节 注册税务师制度与税务代理机构

一、注册税务师制度

二、注册税务师的资格

三、税务代理机构

本章小结

复习思考题

参考文献

<<税务管理>>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行政复议，是指行政相对人认为行政主体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依法向行政复议机关提出复查该具体行政行为的申请，行政复议机关依照法定程序对被申请的具体行政行为进行合法、适当性审查，并做出行政复议决定的一种法律制度。

税务行政复议是指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纳税担保人等税务当事人或其他行政相对人认为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做出的税务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依法向税务行政复议机关提出复查该具体行政行为的申请，由税务行政复议机关对该具体行政行为的合法性和适当性进行审查并做出裁决的制度和活动。

税务行政复议机关是指依法受理行政复议申请、对具体行政行为进行审查并作出行政复议决定的税务机关。

税务行政复议是一种行政法律制度，它具有纠错的作用，其特征如下。

第一，税务行政复议是由行政机关主持的裁决活动。

首先，税务行政复议是国家行政机关主持的活动，而不是由司法机关主持的诉讼活动或由权力机关等主体实施的监督活动。

其次，税务行政复议是由有复议权的行政机关主持的活动。

复议权是法律授予对引起争议的具体行政行为进行审查并做出裁决的权力，它既不是税务机关的专有权力，也不是任何行政机关都可行使的权力。

按照《行政复议法》的规定，能够行使税务行政复议的机关主要是上一级税务机关和本级人民政府。

第二，税务行政复议申请人以不服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做出的税务具体行政行为为前提，即税务行政复议以税务具体行政行为为审查对象。

税务具体行政行为是指税务机关及其工作人员针对特定的人、特定的具体事项，做出的有关纳税人等税务当事人或其他行政相对人权利义务的单方行为，可直接作为行政相对人履行义务或行政主体强制执行执行的依据。

对与税务具体行政行为相对应的抽象行政行为，如果属于行政法现、规章等行政立法行为，行政相对人不能申请行政复议，也不能提出审查申请；如果行政相对人认为规章以下的一般抽象行政行为违法，可以在对相应具体行政行为申请复议时，一并提出对该抽象行政行为进行审查的申请。

第三，税务行政复议因不服具体行政行为的利害关系人的申请而发生。

当事人提出申请是引起税务行政复议的前提条件。

“不告不理”的原则也同样适用于税务行政复议，没有申请人的申请，就启动不了税务行政复议程序，也就无所谓税务行政复议活动。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